

证券代码：301248

证券简称：杰创智能

公告编号：2023-011

杰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杰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23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》，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内容

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，公司2022年度合并利润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56,237,852.69元，2022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76,365,216.12元，按2022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提取10%的盈余公积7,636,521.61元后，加上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249,784,563.21元，扣除2022年发放的现金股利人民币20,494,000.00元后，2022年度母公司实际可分配的利润为298,019,257.72元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经营状况和未来发展规划，本着积极回报股东，与股东分享经营成果的原则，拟定2022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如下：

公司计划以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02,470,000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.00元(含税)，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0,494,000.00元(含税)；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，不送红股，合计增加股本51,235,000股，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153,705,000股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实施后，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节转至下一年度。

在本利润分配预案披露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，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。

二、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与公司未来经营发展规划相匹配，不损害股东利益，不存在违法、违规情形。

三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1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与2023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》，公司董事会认为：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同意将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独立董事意见

经全体独立董事审议，认为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程序和内容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，且该方案与公司未来发展规划相匹配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。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，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监事会意见

公司与2023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》，公司监事会认为：上述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实际情况相符，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因此监事会同意上述预案。

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预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，存在不确定性，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
3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特此公告。

杰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25日